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编号：临 2013-012 号

债券代码：122110

债券简称：11 众和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提供网络投票
- 公司股票不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 年 4 月 26 日上午 11:00 时（北京时间）
- 4、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5、会议地点：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18号本公司文化馆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 4、《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7、《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8、《公司关于预计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 13、《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1、2、3、4、6、7、8、9、10、11 经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 5 经公司六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 2013 年 3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议案 12、13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3 年 2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公司将于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会议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股东：截至 2013 年 4 月 19 日下午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执业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2 年 4 月 23 日、4 月 24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5:30-19:00(北京时间)。

2、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 号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

战略投资部。

3、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B、法人股股东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C、股东也可以用传真或信函形式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半天，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 18 号

邮政编码：830013

联系电话：0991-6689800

传真：0991-6689882

联系人：杨波、刘建昊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利。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拟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534,354,89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 1 元（含税）			
	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534,354,89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4	《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7	《关于续聘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1）拟续聘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酬拟定为 35 万元，若中期审计，中期审计报酬拟定为 17.5 万元。			
	（3）拟续聘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拟定为 17.5 万元。			
8	《公司关于预计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或法人单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一三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止

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